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H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安徽省蕪湖市文化路39號舉行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旨在審議及酌情處理以下事項：

作為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監事會報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通函(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通函**」)之附錄一，本通告構成其中一部分)。
3.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財務報告。
4.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的中國及國際(財務)審計師，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內控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公司業務及規模所需的審計工作量決定其酬金之議案。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董事會報告」第(二)項「利潤分配政策及執行情況」及通函第4頁)。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為9家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銀行借款或貿易融資授信提供擔保的議案(如通函之附錄二所述，本通告構成其中一部分)。
7.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誠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任期自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即2021年5月28日)起直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當日(預期將為2022年5月29日)止。

作為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下列關於授權董事會分配及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之議案：

「(a) 在下文(c)及(d)所述的前提下，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及中國《公司法》(「**公司法**」)和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其不時修訂者)的規定下，董事會謹此獲授無條件一般授權以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一次或多次，並按董事會確定的條件和條款，行使本公司所有分配及發行H股(「**新股**」)的權力；在董事會行使其分配及發行股份的權力時，董事會的權力包括(但不限於)：

- (i) 決定將配發新股的類別及數目；
- (ii) 決定新股發行價格；
- (iii) 決定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
- (iv) 決定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如適用者)的類別及數目；
- (v) 作出或授予為行使此等權力而需要的要約、協議及選擇權；及

- (vi) 若因外國法律或法規之禁止或要求、或董事會認為恰當的某些其他理由時，在邀請認購或發行股份予本公司股東時，排除於中國或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以外居住的股東；
- (b) 在行使上述(a)段所授予的權力時，董事會獲授權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要約、協議及選擇權，而所涉及的股份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屆滿後才實際分配及發行；
- (c) 董事會依據上述(a)段的授權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其為依據行使選擇權或其他安排作出配發）之H股總數（不包括按照公司法或公司章程把公積金轉為資本的安排而配發之H股），不得超過本議案獲通過當天本公司已發行的H股總數目的百分之二十（20%）；
- (d) 董事會在行使上述(a)段的權力時必須(i)遵守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及其不時修訂者）及(ii)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及中國有關機關批准方可；
- (e) 就本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議案通過當天起至下列較早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方式，通過撤銷或更改本決議所授予的權力時；或
- (iii) 本議案通過當天起計12個月屆滿之日；
- (f) 董事會在獲得有關機關批准及按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行使上述(a)段的權力時，把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增加，其增加金額應等於上述(a)段所述權力獲行使而分配及發行的有關股份數目的面值總額，但本公司註冊資本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議案通過日期的註冊資本的百分之一百二十（120%）；

- (g) 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擬發行的本公司股本中的H股上市及買賣，以及中國證監會批准股份發行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就公司章程進行董事會認為適當所需的修訂，以反映由於行使上述(a)段權力分配和發行新股而致本公司股本結構的變動。」

(第8項議案之目的，是在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和規則的前提下，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董事會授予分配及發行新股的一般權力。)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虞水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2021年4月23日

截至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建超先生、吳斌先生及李群峰先生；(ii)非執行董事丁鋒先生；(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達光先生、張雲燕女士及張曉榮先生。

附註：

一、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人士

凡於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在辦理會議登記手續後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二、委託代理人

- (1) 凡有權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本公司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和投票。
- (2)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委託書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如果該委託書由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和委託書須在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舉行開始前二十四小時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證明文件。倘公司股東任命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授權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經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方簽署的有關授權文書的經公證副本，或者本公司同意的其他經公證文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股東或其授權人簽署的代理人委任表格。

四、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至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股東如欲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一併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載於附註(二))。

五、待取得股東週年大會之批准後，本公司將向於2021年6月8日(星期二)名列香港H股股東名冊上之H股持有人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3日(星期四)起至2021年6月8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發建議股息，最遲須於2021年6月2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遞交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載於附註(二))。A股持有人的建議末期股息的登記日及有關末期股息派發詳情將於中國另行公告。

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食宿及交通費用自理。

七、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安徽省蕪湖市文化路39號
郵編：241000
電話：86-553-8396609/86-553-8398976
傳真：86-553-8398931

八、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詳細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529 6087